

議合

1. 議合原則

國泰產險遵從「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議合政策」以及「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與被投資公司進行適當之對話與互動，同時透過「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可使國泰產險向外界分享其永續精神及公司治理價值，並善盡投資後之責任，發揮正向影響力。

此外，其亦能使國泰產險更深入地針對被投資企業的管理、策略、營運及公司治理等面向進行評估，並且強化內部分析，做為未來投票決策及是否進行商業合作的資訊來源之一。

2. 議合原因

議合行動可能來自很多原因，其中包括下列但不僅限於：

- (1) 環境 (E)、社會 (S)、公司治理 (G) 等相關議題：如董事會結構的健全度、高階主管薪酬合理性、兼顧少數股東權益、ESG 績效表現等。
- (2) 國泰產險或母公司國泰金控所重視之 ESG 特定主軸：如氣候變遷。

3. 議合方式

(1) 直接議合 (Direct Engagement)

直接議合係指透過直接溝通管道，進行策略、營運、ESG 及其他各種面相議題之討論。公司得藉由電話聯繫、書信、電子郵件、面對面會議等方式直接與議合對象進行互動。議合對象之反饋也將作公司內部研究分析、股東會投票及未來商業合作續行等決策之參考。

(2) 合作議合 (Collaborative Engagement)

除直接議合外，公司依照需求與其他投資人或國際組織合作，參與或辦理有意義、合理的議合行動。同時，國泰產險或母公司國泰金控亦會藉由簽署或自行遵循國際 ESG 相關倡議活動，發揮影響力。

4. 議合影響

(1) 議合結果改善

在雙方議合後國泰產險對其追蹤並確認被投資公司在議合後已針對議合內容做出行動，並改善議合所討論之問題，即可維持與被投資公司之關係，並持續關注其後續作為。

(2) 議合結果不如預期

I. 依照需求提高議合強度，如：提高溝通頻率、提高雙方溝通者為之、邀請重要利害關係人加入等

II. 評估、調整與議合對象之投資、放貸或商業往來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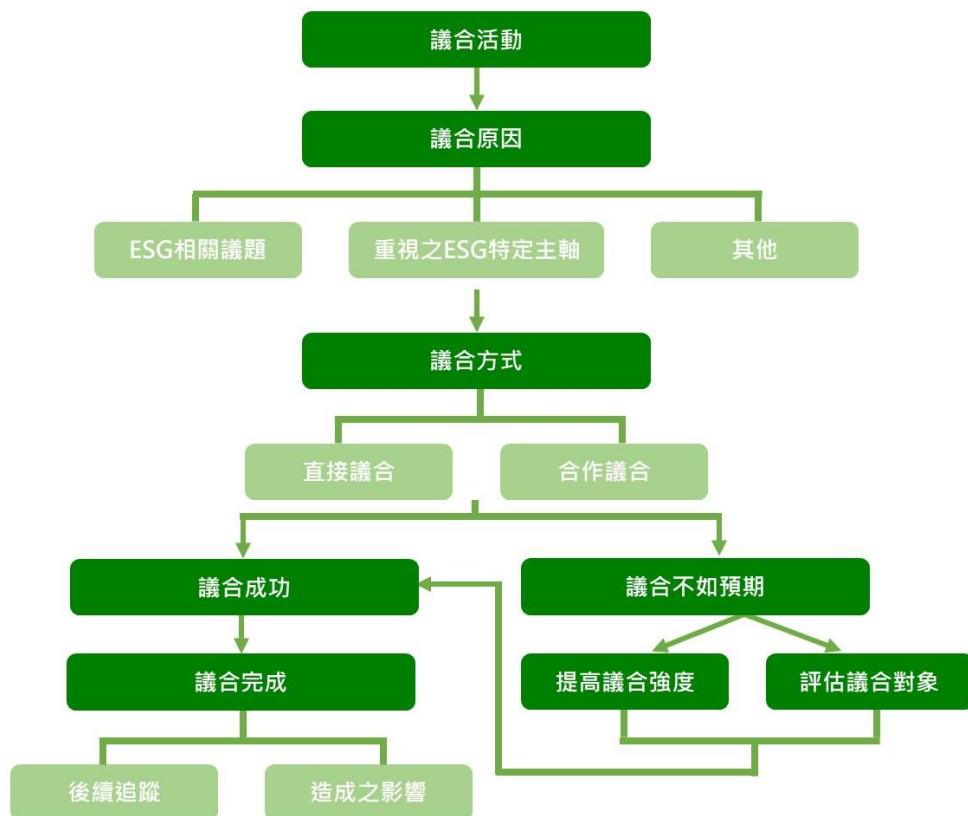


圖 1 國泰產險議合流程圖

5. 議合個案說明

(1) 背景說明

今年本公司觀察到一家個案公司在 MSCI ESG 評鑑系統中整體評等為 B，與國際同業相比排名較為落後，經檢視主要與清潔技術機遇部分表現稍嫌不足所致。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投資團隊將此議題帶到個案公司股東會之「臨時動議」上發言，給予該公司相關建議，並提醒個案公司也可能是相關資訊揭露不夠完整，如果可以提升永續資訊揭露，應該能讓外界及評鑑系統更了解公司 ESG 真實狀況。

(3) 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

該公司董事長於股東會上親自回應，除允諾持續為社會與環境做出貢獻、並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外，也將改善並強化揭露 ESG 相關資訊：

- I. 環境面：氣候變遷下積極地檢視生產製程及廠務設施的節能減碳措施。
- II. 社會面：營造友善的職場環境，完善員工照護並保障勞動人權。
- III. 治理面：持續強化誠信經營政策與風險管理。

(4) 後續追蹤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之改善狀況以納入未來投資部位調整之參考。

(5) 其他

本次發言行動為金融同業第一家至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提出 ESG 聲明，展現本公司對於永續議題之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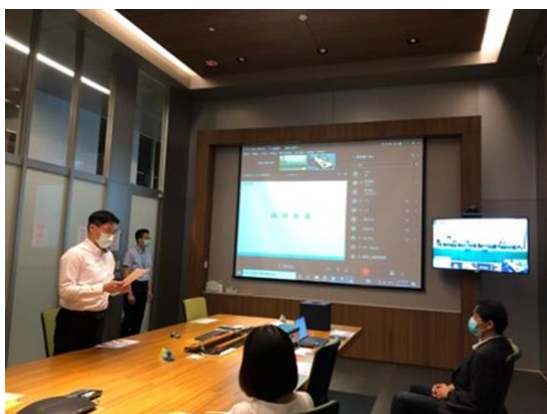


圖 2 至個案公司股東會發言